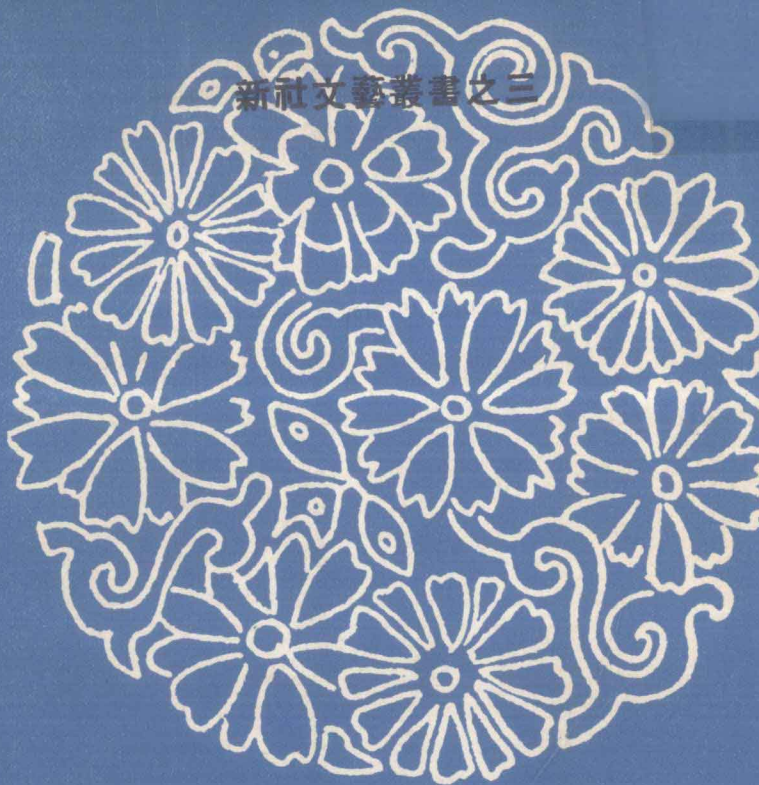


新社會文藝叢書之三



周
槃
著

詩
談
詩
寫
詩
讀

贈送書

新
社
出
版

讀詩・寫詩・談詩

周槃著

論文集

新社文藝叢書之三

新社出版

一九六九年七月

新加坡

讀詩・寫詩・談詩

周槃著

新社出版

新加坡啓信街23號

遠東文化事業有限公司發行

新加坡廈門街19號

電話：76305・73230

文化印務公司承印

新加坡滙發律12—14號

電話：642112・642113

定價星幣一元

目次

1	詩的內容與形式的關係
4	詩的特技
8	祖父和祖母的問題
11	若即若離的詩句
15	寫詩的人應有的準備
18	材料和技巧
21	詩情和畫意
26	讀詩與寫詩
29	詩和歌詞
32	談談幾首小詩
43	我怎樣寫「拾貝集」
51	我為「海的故事」寫詩的經過
63	論新詩的形式
69	介紹苗芒的詠物詩「桃花」
77	讀慧適的詩集「牧歌」
83	評一首小詩「向日葵」
86	我國當前詩歌的一般檢討

詩的內容與形式的關係

無論那一樣東西，都有它的內容與形式。在這兩者之間，還存在着一條顛撲不破的真理，那便是一切的形式，都應該由內容來決定。嚴格地說：一種內容，便只能有一種形式。但是如果處理得恰當的話，一種內容，也能以一種以上的形式來加以表達，而結果仍然可以令人滿意。

上面的話，似乎說得很空泛，還是讓我用較具體的話來加以說明罷。

在文學的表現形式上，有所謂詩歌、散文、小說、戲劇等。形式是容納內容并表達內容的。有的內容適合寫成一首詩，有的內容適合寫成一篇散文，有的內容以小說去表達最恰當，有的內容却非借助於戲劇的刻劃不可。不過，這也僅僅是大體上的一種劃分。就單獨以詩歌這種體裁來說，在中國方面，可以分爲舊詩和新詩兩種。新詩之中，又分爲自由詩、格律詩、象徵詩等大類。各大類之中，再立出小詩、朗誦詩、敘情詩、敘事詩、散文詩……等名目。所以，寫詩的人在打算寫一首詩時，便往往不能馬上動筆。在這種情形之下，最明智的一種做法，當然是先將手裏心中的題材，好好推敲一

下：有了這樣的一種內容，當以那一種形式去表達它最有效，最成功。作者的選擇不一定是正確的，譬如說：一個在適當的情況下只需要三言兩語就能表達得盡善盡美的題材，也許被寫成了一首多而無當的長詩；同樣的，有一種題材，照理應當儘量敷寫成長篇的，但却草草了事，被寫成使人讀後覺得意有未盡的小品。不過儘管如此，寫詩的人下筆之前的一番斟酌、考慮功夫，却是無論如何不能缺少的。

寫到這裏，我們又產生了另外一個問題，那就是：「那一種形式的詩，才算是詩？」有的人認為短詩才是真正的詩，長詩都不是詩，它只是以小說、戲劇的題材用詩的形式來寫作罷了。這一來，又牽涉到詩的定義這個論說紛紜、莫衷一是的問題了。而這其間，有歷史的因素，有立場、看法、主義的因素，所以，要從中歸納統一出一個為每個人所同意所接受的定義來，也不是容易的事。不過我個人以為：如果勉強要給詩下個定義，這個定義，就是掛在我們口頭的所謂「詩意」；有詩意的，當然就是詩了。至於說它有詩意的人，未必需要拿出證據來，分析說明他的感覺或看法是否真確無誤。同時，對於某一種境界、氣氛，甚至對於某一個人，我們有時也會用「詩意」兩個字去形容。不但如此，還有一種詩人，壓根兒就是沒有作品的詩人呢！

如果以這樣的一種眼光來看詩，那麼有許多詩便都不是詩。以中國的舊詩來說，孔雀東南飛、木蘭辭、陌上桑、琵琶行、長恨歌都不是詩；以新詩來說，自從五四運動以

來所有的敘事詩都不是詩。爲什麼？因爲它原就可以用小說、戲劇的形式來寫，不必靠詩歌來表現。再說，「詩意」這種東西，是經不起在篇幅方面作這種長度的伸延的。

但是，我個人向來都不否認白居易的琵琶行和長恨歌兩篇作品是詩，而且是很好的詩。也許我這種想法是有道理的；我認爲決定一篇標明是詩的作品是不是詩，寫作的人的重要性實在太大了。在他才華洋溢的影響下，我們雖然看不見一個說得上是有詩意的故事，但是却處處看見充滿了詩意的描寫。我們看不見一面又圓又完整的月亮，但是我們却看見滿天閃閃爍爍、美麗無比的星星。這些星星，像月亮一樣地發光，也像月亮一樣地，把光照耀在我們的心靈上。

詩的特技

當我們談到電影的製作時，常常會提起所謂「特技」這一個名稱。尤其是神怪、武俠一類的電影，應用「特技」拍成的鏡頭就更多了。

在詩歌的寫作上，我們有時也會採用到一種手法，這種手法，我無以名之，就暫且叫它做「詩的特技」罷，反正電影和文學都是藝術的一種，彼此免不了有相類似或相通的地方。

要說明詩的特技，那就非舉出一些實際的例子來不可。而且，爲了便於說明這種手法起見，我只好不避自吹自擂的嫌疑，舉一些我自己所寫的詩來作爲說明的對象了。

我的詩集「青春」裏有一首詩，題目叫做「樹之舞」的，在我看來，就是一首應用到一點特技的新詩。這首詩，是不容易給讀者留下良好印象的，因爲它是一首氣陰鬱、死氣沈沈的詩。在這首詩裏，我用「古井」和「牢獄」來形容靜，因而這個靜，不是溫馨的、可愛的靜，而是陰森的、落寞的靜。因爲詩的背景時間是晚上，所以天上有星星。這些星星，絕不是美麗含情的星星，而是不懷好意的、陰險地冷笑的星星。詩的

畫面中有動物出現，這些動物，也全是不祥的、邪惡的，如烏鴉、貓頭鷹、有毒的花蛇之類。在地上，我放下了「十三個死人的頭骨」。爲什麼我要放下這些東西？很明顯的，我爲了製造一份緊張的氣氛。但這一大堆東西還只是配角，主角是樹，落盡了葉子、只剩下枯禿的枝桠的樹。這些樹的枝桠是堅固而鋒利的，堅固鋒利得能够刺破天空中星星的眼睛。

題目叫做「樹之舞」，所以畫面中的樹終究要跳起舞來。它們跳的是「探戈」(Tango)，所以顯得「神祕的、恐怖的、熱情激動而又野蠻的」。我們時常形容被風吹動的樹枝好像在婆婆起舞一般，但那只是一種形容，被形容的只是樹的一部份，因而也可以被當做具體的、客觀的描寫，這樣的描寫。不能算作詩的特技。但是「樹之舞」裏面的樹，正像我們在卡通片裏看到的樹一樣，是用整個身體來跳舞的。它們不必要固定在一個地方。它們可以離開生了根的地面，一前一後，一左一右地跳着舞着。現實世界裏的樹木并不能做出這種舞姿來，所以我叫這樣的一種寫法做詩的特技。

像上面所說的這樣一首詩，是不宜多寫的，因爲不管寫得好不好，它總歸是一首不能激起讀者的熱情、鼓勵讀者向上的詩。不過一個人詩寫多了，總希望儘可能變化他的寫作題材，積極的應該常寫，消極的也不妨偶一爲之。再說，人到底是人，七情六慾，有時不免會被環境、遭遇所左右。人有快樂的時候，也有悲傷的時候。人有時候躊躇滿

志，也有時候意懶心灰。所以我在這首詩的前面附了兩行小序，我說：

「朋友，當你失望時，當你寂寞而憂鬱時，當你在失眠的晚上，想着苦惱的往事時，你的心坎上就有一些東西在跳舞，那是樹之舞。」

總之，我是企圖以詩中樹木的一場舞蹈，去代表小序裏所說的這樣一種心情的。我們中間，誰不會有過這樣一種心情呢？

再舉個例子罷，我有另外一首詩，題目是「莫娜麗莎」，詩裏在形容莫娜麗莎的容貌時，有這樣的句子：

清溪如鏡，

照見了

聖母瑪麗亞的影子。

我為什麼用這樣一種方式來描繪莫娜麗莎呢？說來話長。有一次，一位朋友到我住的地方來看我。他一走進房間，向周遭掃視一番之後，便問我說：「你也信天主教嗎？」我覺得很驚奇，我說：「沒有啊！」這時，他才指一指我擱在桌上一張達文西所畫的「莫娜麗莎」的肖像說：「還說沒有，這不是聖母的像是什麼？」我恍然大悟，才笑着解釋了。從這件事看來，可見莫娜麗莎和聖母瑪麗亞不會沒有相像的地方。後來我自己想想，也的確有相像的地方。這就難怪我的朋友要發生誤會了。聖母的容貌如何？沒有

人知道，但是誰又不肯相信她一定是美麗、聖潔、莊嚴、和善的呢？而我們見到的莫娜麗莎，也正有這些特色。所以，在形容莫娜麗莎時，我不說她長得像聖母，因為這種寫法太平凡，太不够味了。我靈機一動，改變了另外一種手法來寫。我安排莫娜麗莎到溪水旁邊去照她的影子，照了之後，我們在畫面上看到的不是莫娜麗莎，而是聖母瑪麗亞。這樣一來，也就等於說莫娜麗莎像聖母了。用這種技巧來寫，不是比較有韻味嗎？而這個，在我看來，也是詩的特技。

祖父和祖母的問題

——新詩要不要押韻？

新詩要不要押韻，這已經是祖父和祖母的問題了。自從有新詩之爲物以後，報章雜誌上討論這個問題的文字，真不曉得有多少。這些文字，我有見過的，有不會見過的，所以不曉得我這兒要談論的問題，是不是已經有人談論過了。不過即使已經有人談論過了，我想也不要緊，說句解嘲的話：那就不妨叫做英雄所見略同罷！

我們可以暫且避免回答「新詩要不要押韻」這個問題，而先從另一方面去作更實際的探討。我們倒不如這麼問：「新詩押韻怎麼樣？新詩不押韻又怎麼樣？押了韻之後有什麼效果？什麼好處？如果不押韻，便會有什麼效果？什麼壞處？」

好了，現在先來看看押韻的新詩的問題。我們都知道：許許多多作者和讀者所以主張新詩要押韻，總少不了這兩點原因：第一點是新詩如果押韻，便與散文有了分別，要不然，所謂新詩也者，豈不成了散文的分行嗎？但是新詩之爲新詩，散文之爲散文，這中間的差別，似乎又不這麼簡單。我們不難看見充滿了詩意的散文，也不難看見押韻押得很妥貼，但是却索然寡味，連一點兒詩意也沒有的新詩。相反的，有些新詩，雖然完

全採用自由體的形式，既長短不齊，又不押韻，但是你不能不承認那是詩。這一類例子，在小詩中最多，如劉大白「秋之淚」的「有如許的淚，就是渾身都是眼，也流不及啊！」，冰心「繁星」的「父親，出來坐在月明裡，我要聽你說你的海！」等等。可見詩這種東西，到底是內容重於形式的。

第二點是新詩如果押韻，那麼讀起來才容易上口，才會覺得它朗朗可誦，才可以幫助讀者背誦和記憶。徐志摩的新詩，是新詩中爲數不多的容易背誦和記憶的作品。究其原因，不外由於它們多半是押韻的。——以上所說的，偏重於說明新詩押韻的優點。

新詩押韻的優點是顯而易見的，是大家所公認的。我相信大多數的人一定認爲新詩押韻，即使談不上有什麼優點，最低限度也不至於會有缺點。但我這兒有一種看法：我以爲在原則上，新詩當然以押韻爲佳，但是也要視個別的情形來做決定。有些新詩，押韻之後，反而覺得不好。不好的情形有兩種：一種是使該首新詩失去了它本來的面目，使它看起來不像一首詩而像一首歌。換句話說，這樣做將使該首詩的音樂成份太濃厚，濃厚得喧賓奪主，因而讀的人徒然覺得它音調鏗鏘悅耳，而忽略了詩的內容。詩是詩，音樂是音樂，詩可以有音樂性，但却不能爲音樂所取代。另一種情形是寫詩的人太過注重押韻，以至於「繁華損枝，膏腴害骨」，以至於得魚忘筌。由於作者下筆之時，斤斤計較押韻的工整與否，結果不是使詩句的排列顯得不自然、蹩扭，便是使寫詩變成了賣

弄韻腳的遊戲；好像押了韻才是詩，不押韻便不是詩的樣子。

再說到不押韻的新詩的問題。新詩押韻，既然也有不利的地方，那麼，在不能兩全的情況之下，我認爲寧可捨棄韻腳的經營，以便集中精力充實詩的內容，塑造突出的形象，以及創造詩的意境或境界。

其實，新詩有沒有押韻，是不重要的，重要的是作者在犧牲了韻腳之後，是否曾好好地注意到詩的平仄與節奏方面的問題。沒有押韻的新詩，讀起來並不覺得不舒服，但平仄安排不當，節奏不完美的新詩，却往往使人讀起來覺得詰屈聱牙，不能終篇。

最後，我們再討論的一個問題是：那一類的新詩應該押韻，那一類的新詩可以不必押韻。大致說來，詩意較淡的新詩應該押韻，而詩意較濃的新詩却可以不必押韻。基於這一點，朗誦詩和敘事詩應該押韻，自由詩、象徵詩等，可以不必押韻。這也就是說：新詩的押韻與否，還要視題材與所採取的寫作形式而定呢！

若卽若離的詩句

在新詩的寫作技巧上，有一點大家似乎比較少注意到，那就是一首新詩中句與句之間銜接的問題。我以爲要把這個問題說個明白，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是我却意識到這個問題的確是存在的。

我們不是常常說：某人的詩或者某人的某一些詩，讀起來好像散文的分行嗎？爲什麼我們會有這種感覺呢？分析起來，也不外三種原因：（一）它沒有押韻。如果有押韻，即使它詩意全無，你也不敢說它是散文的分行了；（二）它沒有詩的特質。換句話說，它缺乏詩意。如果你是一個注重詩的特質的人，那麼，你在鑑賞一首詩的時候，它的形式（如句子的排列、押韻等）怎樣，你一定一概不理，只看它有沒有詩意。如果有詩意，就算它根本不分行，不押韻，你也不願意將它當作散文來看待；（三）有一種新詩，說到詩意，它彷彿也是有的。詩意有了，而我們居然還嫌棄它，說它近於散文的分行，那又是什麼緣故呢？在我看來，原因就出在句與句之間的銜接是否恰當上面。

也許，這就是散文與詩的一個不同點罷。對於散文，我們要求它寫得通順，寫得流

暢，要它如流水行雲，流盪飄逸。但是對於詩呢，我們就沒有這種要求了。不但沒有這種要求，而且視這種現象爲一種忌諱，一種缺陷。散文是一座橋，但新詩不是；新詩只是用來造橋的許許多多磚塊石頭。寫詩的人只是將這些磚塊石頭交給讀者，橋，還是要由讀者自己去造的！因此，在新詩裏面，不是不能用連接詞（如因爲、所以等），但總以不用或少用爲佳。

在寫這篇文字的時候，我手頭恰好有樓文牧所編的一本新詩選集，叫做「愛詩集」。爲了舉例子，我隨手拿來翻翻，發現其中有一首龍軍所寫的、題目叫做「生命」的詩，我們不妨來讀一讀這首詩：

有人說：

生命

像是一支點燃了的

蠟燭，

亮着，亮着………

——一直亮到蠟燭完了時，就熄滅了。

又有人說：

生命

像是一葉在大海中的

扁舟，

飄着，飄着………

——一直到風浪捲來了時，就沈沒了。

如果，兩者都說得不錯的話，

而我却願把生命做爲一支蠟燭！

因爲：已熄滅了的蠟燭，

在人們的心中還留下一絲亮光！

像這樣一首詩，詩意不是沒有的，但是分行到底分得很勉強，如果我們將這些詩句連着讀，不是成了散文是什麼？所以這首詩的毛病便是太流暢，不會經過藝術的加工，不會去燕存菁。其實，這首詩，只要這樣寫就可以了：

有人說：

生命是一支蠟燭；